

臺南市黎明中學國中部114學年度生涯發展教育活動—子計畫七

—「國中學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建置與管理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生涯規劃教育)。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相關經費作業原則」。
- 三、本校生涯發展教育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 落實國中學生生涯輔導機制，培養學生生涯抉擇能力，並協助教師、家長在輔導學生進行生涯規劃時有所依據。
- (二) 透過手冊內容分析，提供學校導師、輔導教師等學生生涯輔導相關人員系統、明確的紀錄與資訊，以協助學生進行進路選擇，聚焦於未來發展的方向。

參、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輔導室。
- (二) 協辦單位：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導師、輔導教師、各領域教師及家長會。

肆、對象：

七至九年級。

伍、實施時間

全學年。

陸、執行要項

- (一) 輔導室需協同導師、輔導活動任課教師及教務、學務相關人員，研擬「國中學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以下簡稱「紀錄手冊」）執行進程、「紀錄手冊」內相關資料（心理測驗、領域學習成績、獎懲紀錄等）主責處室及資料提供時間、「紀錄手冊」保管人員與保管空間、查閱及檢核機制。
- (二) 辦理相關教師研習說明會，強化教師生涯輔導理念、建立學校本位「紀錄手冊」建置與保管機制之共識。並請導師及輔導教師共同指導學生完成本「紀錄手冊」，相關處室及其他任課教師提供必要之協助。
- (三) 結合家長日或親職講座說明「紀錄手冊」內容，並請家長共同協助學生進行生涯規劃。
- (四) 「紀錄手冊」內容的敘寫與操作期程，可與學生生涯檔案相互搭配進行。
- (五) 若遇學生異動（轉班、轉學等），本「紀錄手冊」請隨學籍相關資料一併轉移。

柒、實施方式

- (一) 「紀錄手冊」由七年級開始建置，八、九年級持續新增、保管、維護，並於九年級落實運用以協助學生進行生涯進路建議。
- (二) 「紀錄手冊」由輔導室統一保管(個人資料需保密)，相關教師或學生視需要向保管單位洽詢取用。
- (三) 「紀錄手冊」內容依學校相關人員議定後，於輔導活動課程、導師時間及班級活動等時段指導學生填寫，相關填寫時間、填寫內容及協助人員如本校實施內容所示。

(四) 每學期末各班需將「紀錄手冊」送交主責處室審閱並追蹤管理，於畢業時發還學生參用。

(五) 每年5-6月，由學生帶回交由家長參閱簽章後，繳回學校統一保管。

(六) 導師、輔導教師及家長應運用「紀錄手冊」相關資料，協助學生進行生涯進路分析與抉擇，完成生涯發展規劃書。

捌、實施內容

項目 分 項 目	一、我的成長故事		二、各項心理測驗			三、學習成果及特殊表現						四、生涯 統整 面 面 觀	五、 生涯 發展 規 劃 書	六、其他生涯輔導		
	自我 認識	職業 與我	性向 測驗	興趣 測驗	其他 測驗	我的 學習 表現	我的 經歷	生涯 試探 活動 紀錄	參與 各項 競賽 成果	行為 表現 獎懲 紀錄	服務 學習 紀錄			生涯 輔導 紀錄	生涯 諮商 紀錄	家長 的話
七-1	◎					◎	◎		◎	◎	◎					
七-2		◎				◎	◎		◎	◎	◎			◎	◎	◎
八-1						◎	◎	◎	◎	◎	◎					
八-2		◎	◎			◎	◎	◎	◎	◎	◎			◎	◎	◎
九-1	◎			◎		◎	◎	◎	◎	◎	◎					
九-2		◎				◎	◎	◎	◎	◎	◎	◎	◎	◎	◎	◎
填寫人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家長 導師	導師	學生	家長、 導師
協助人	導師或輔導活動任課教師		輔導活動任課教師或專業輔導教師			導師或輔導活動任課教師						或輔導活動任課教師	導師或輔導活動任課教師及各領域教師			

玖、經費來源及概算：無經費需求。

拾、預期成效

(一) 量化部分：114學年度國中學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建置與管理實施活動，1171人。

(二) 質性部分：導師、輔導教師及家長應運用「紀錄手冊」相關資料，協助學生進行生涯進路分析與抉擇，完成生涯發展規劃書

拾壹、本計畫經學校生涯發展教育工作執行委員會審議，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